

## 臺北市永建國民小學 105 年度辦理「學習共同體及授業研究」

### 群組學校公開觀課數學學習領域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臺北市國民小學推動學習共同體方案實驗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藉由教案研討，發揮校際間資源及經驗分享之實效。
- (二) 藉由公開授課，實踐並推廣學習共同體之教學模式。
- (三) 藉由公開觀課後的反思討論，建立有效之教學智慧資本。

三、辦理時間：105.04.29(星期三)上午 08:30-12:00

四、研習地點：臺北市文山區永建國民小學(活動中心及 305 教室)

(地址：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 2 號)

五、研習對象：臺北市國民小學教師計 15 名，其中景美、指南、萬

興、西門、福星、老松、以及靜心國小等 7 校，每校至少薦派

1 名教師參與，其餘名額開放報名，並依順序錄取。

六、研習流程：

時 間	內 容	主持或講座	備 註
08:20-08:30	報到	袁麗卿主任	地下室 活動中心
08:30-08:40	開幕歡迎	林其賢校長	
08:40-09:20	公開課教學說明	林其賢校長 李心儀教授 黃秀君校長 黃宏恩老師	

09:20-09:30	休息一下	袁麗卿主任	前往 305 教室
09:30-10:10	公開觀課	袁麗卿主任	305 教室
10:10-10:30	休息一下	袁麗卿主任	返回地下室 活動中心
10:30-12:00	議課座談	林其賢校長 李心儀教授 黃秀君校長 黃宏恩老師	1. 凡參加公開觀 課之教師，均 需填寫公開觀 課紀錄表。 2. 公開觀課後需 參與研討與意見 交流。

七、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報名，自即日起至 105 年 4 月 27 日(星期三)

截止日前，各校有興趣參與研習的教師逕自登入臺北市教師研習網(<http://insc.tp.edu.tw>)報名，並列印報名表經學校核准後，再由學校研習承辦人薦派報名，無需再回傳報名表。

八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參與研習教師已獲教育局同意公假(課務派代)；另全程參與者核發 4 小時研習時數。

(二)交通方式：

1. 本校無法提供停車空間，敬請搭乘大眾交通工具蒞校。

2. 到達本校公車路線有：棕 6、棕 12、251、253、647、660、

666、915 等，請在「考試院站」下車，沿木柵路往木柵、深

坑方向步行即到可抵達。

九、經費：本計畫由學習共同體專案及校內相關經費支應。

十、本計畫經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